

2025「臺東校園好聲音-為愛而唱 sing for love」學生歌唱比賽實施辦法

壹、參加對象：本縣公私立大專院校、研究所、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學生。

貳、比賽項目：

一、歌曲語言：可自選國語、英語、本土語言(閩、客、原)及新住民語…等。

二、曲風：能表達愛與情感的相關歌曲。

三、組別：

(一) 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二) 國小四至六年級組。

(三) 國中組。

(四) 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高中職、大專大學及研究所)。

參、報名方式及資格：

一、本次比賽採線上報名，網址如下：<https://forms.gle/e7y9rnahJNRDkfd26>。

二、線上報名完成後，請各校確認是否收到已報名之回覆訊息，若未收到，請洽詢教育處聯絡人：李玟儒小姐，089-322002 轉 1307。

三、初賽報到時，請繳交紙本報名表(附件 1)予主辦單位。

四、決賽辦理地點在享溫馨 KTV 臺東旗艦店，進入決賽者所演唱歌曲之伴唱音樂若在該店所獲得授權之伴唱系統中就有，可用該店的伴唱系統進行演唱，亦可自行提供給主辦單位，唯歌曲版權自行取得。

五、報名期限：自比賽辦法公布日期至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24 時止。

肆、比賽方式：

一、比賽名額：

(一) 學校報名各組不限名額。

(二) 各組於初賽(海選)時，各錄取前 5 名(且成績須達 75 分以上)晉級決賽。

二、初賽(海選)：

(一) 日期：114 年 7 月 7 日(星期一)。

(二) 比賽地點：本府五期辦公大樓(教育處) 501。

(三) 賽程公告：各組以電腦亂數抽籤排定順序及出場次序，並於 114 年 7 月 1 日公告初賽賽程表(請至臺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查詢)。

三、決賽：

- (一)日期：114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五)。
- (二)比賽地點：享溫馨 KTV 臺東旗艦店。
- (三)決賽報名：進入決賽參賽者，請於 114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前完成決賽報名事宜(決賽報名連結網址與初賽成績同時公布於教育處網站)。
- (四)賽程公告：各組以電腦亂數抽籤排定順序及出場次序，並於 113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公告決賽賽程表(請至臺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查詢)。

四、評審標準(初賽成績僅作為晉級決賽之依據，不列入決賽成績計算)

- (一)歌唱技巧(音準及節奏)：佔 50%。
- (二)情感詮釋(符合為愛而唱主題)：佔 20%。
- (三)舞台表現(臺風、表情及動作、服裝儀容及個人特色)：佔 30%。

五、成績公告：

- (一)初賽成績：於初賽當日晚上 8 點前，於教育處官網公告各組前 5 名進入決賽之學生名單。
- (二)決賽成績：比賽當日於現場宣布及進行頒獎儀式，並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

六、比賽規定：(攸關參賽學生權益，請務必詳閱)

- (一)初賽時(海選)，每位參賽學生有 1 分鐘的清唱時間，時間一到立即停止演唱；決賽時，每位參賽學生演唱時間 5 分鐘為限。
- (二)本比賽為個人賽，得以卡拉伴唱、清唱、自彈自唱或樂器伴奏方式進行演唱(伴奏樂器得自備，陪同上台伴奏人員以 1 人為限)，伴奏不列入評分。另伴奏人員不得演唱，違反規定者，該參賽學生不計分。
- (三)決賽時，參賽學生可使用享溫馨 KTV 臺東旗艦店所獲得授權之伴唱系統，亦可自備卡拉伴唱音檔於決賽報名截止(114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前交給主辦單位；無試唱及導唱，麥克風以現場提供為主，不得使用個人麥克風。
- (四)各組參賽學生報到時間，請依初賽及決賽之公告賽程，唱名 3 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 (五)本活動經網路報名後，不得更換參賽學生名單，否則以棄權論。對排定之賽程，不得任意要求變更。

- (六)參賽學生應服從評審之評判，決賽時如有抗議事項，須由學校或參賽學生本人以申訴書(附件 2)提出；抗議事項，以比賽規則及比賽資格為限，並需於各組比賽成績公布後 1 小時內為之，逾時不受理。申訴僅限於決賽，初賽不受理。
- (七)參賽學生線上報名資料、學生資格證明表上的內容相符，若經主辦單位查驗或其他參賽學校申訴確認不符規定者，立即取消其參賽資格。
- (八)比賽期間，若發生參賽學生資格爭議，承辦單位應依權責或偕同評審召開臨時會議討論判定。
- (九)凡報名參賽即視同無條件同意授權承辦單位攝製各項比賽實況與製作光碟、影帶等相關教材，分送相關單位，以發揮歌唱比賽之推廣教育功能。
- (十)承辦單位有權依比賽實況增減演唱時間或其他事宜以使比賽順利進行。
- (十一)本次活動已加保場地險以保障參賽學生安全，另個人部份如旅遊平安險與意外險等，請參賽學生與學校自行負責。

伍、獎勵：

- 一、初賽成績取前 5 名進入決賽，決賽成績取前 3 名及優等(第 4-5 名)，

獎勵如下：

第 1 名：獎金 6,000 元。

第 2 名：獎金 4,000 元。

第 3 名：獎金 2,000 元。

優 等(第 4-5 名)：獎狀一紙。

- 二、各組前三名另安排於「2025 臺東校園好聲音-為愛而唱微光集」時演出。(辦理方式以本府教育處實際規劃為主)

- 三、進入決賽學生之指導老師，依據臺東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規定，給予嘉獎 1 次。

- 陸、比賽流程：待報名作業完成後，將於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官網分別公告初賽及決賽流程。

附件 1

2025「臺東校園好聲音-為愛而唱 sing for love」學生歌唱比賽報名表

報名組別 (請打勾)	☐ 國小 1-3 年級組 ☐ 國小 4-6 年級組 ☐ 國中組 ☐ 高中職暨大專院校組
學校名稱	
年級/科系	
參賽學生姓名	
學校老師或家長 簽名核章	
學校老師或家長 連絡電話	
演唱歌曲	演唱者: 歌曲名稱:

附件 2

2025「臺東校園好聲音-為愛而唱 sing for love」學生歌唱比賽申訴表

申訴案件	組別： 場序：
申訴事由	
申訴時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申訴學校	
申訴立書人簽名 (務必本人簽名)	
事實陳述	
評審會議決議 (勿填)	

評審簽章：

協辦單位簽章：

主辦單位簽章：